

A类

德宏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文件

陇环办复〔2021〕4号

签发人：舒生改

对陇川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02号建议的答复

杨恩增代表：

你提出的关于“守护好绿水青山、你我同参与”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和关心关注。“守护好绿水青山，你我同参与”，办理落实好这一代表建议，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考察云南时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体现，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抓手，是凝聚多方力量，共建共治共享美好家园的行动宣言。“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美丽陇川，需要我们每个人共同建设；绿水青山，需要我们每个人共同守护。

近年来，我县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凝聚生态环境保护共识，逐步提升社会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积极营造保护生态环境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努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的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一、增强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意识，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县委、县政府多次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各级党委、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进一步增强各级各部门的政治意识，切实扛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要求各级各部门按照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的要求，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履行各自的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同时与9个乡镇签订年度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实行生态环境目标责任考核，将生态环境保护纳入县级综合考核范围。

二、以问题为导向，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宣传。2020年以来，陇川县环境空气质量形势严峻，尤其是3月、4月出现连续污染天数，大气污染防治压力逐年上升。为了切实扭转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恶化的不利局面，进一步增强全民参与大气污染防治的行动自觉，形成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全面打赢蓝天保卫战，德宏州生态环境陇川分局组织制作了大气污染防治宣传短片，用身边

真实的图片、视频案例直观展示造成全县空气质量下降的七个主要方面的原因(如施工企业没有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防治措施、道路扬尘没有得到全面管控、露天焚烧秸秆现象屡禁不止、城市餐饮油烟污染等),科学提出六项防控应对措施建议,并呼吁全社会携手保卫陇川的蓝天白云,宣传短片在“生态陇川”微信公众号发布,同时被“目瑙纵歌之乡陇川”微信号采用转载成《解锁技能,一起保卫陇川的蓝天》,广泛在微信圈里转发宣传,全社会对大气污染防治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认识显著增强,对大气污染防治思路有了全新科学认识,全面营造了全县上下共同参与大气污染防治的浓厚氛围。

三、开展六·五世界环境日系列宣传,全面提升社会大众生态环保意识。

6月5日是世界环境日,2020年、2021年中国主题分别是“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积极统筹协调,县直各机关单位、乡镇(农场)、企业、学校纷纷响应,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让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意识走进乡村、涌进机关、进入企业、传入校园,把“绿色生态陇川”蓝图深深烙印在了每个人脑海中,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逐渐深入人心,增强了全民自觉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实践活动的行动自觉,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凝集了共识、汇聚了力量。

四、将环保宣传常态化，贯穿于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我们坚持以环保宣传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将生态环保宣传教育贯穿于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中。在环境纠纷调解、环境执法检查过程中，工作人员向违法者和企业负责人详细讲解宣传《环境保护法》重点章节、条款以及配套的管理办法，进一步扭转企业“守法成本高，违法成本低”的陈旧思想。以案宣教，大力开展环境舆论引导，通过陇川分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曝光损害群众健康突出环境问题，宣传环境违法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和付出的环境代价，形成强大的社会舆论压力，有力震慑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积极开展清河行动等环保志愿活动，不断发挥志愿者的宣传带头作用，通过志愿者的实际行动，带动社会大众共同参与生态环保，守护好陇川的绿水青山、蓝天白云。在环境信息公开中推进环保宣传，利用县政府信息门户网、微信公众号等信息平台，公开发布《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政策及环保知识，提升社会大众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五、开展环保设施面向公众开放，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知度。为保障公众对生态环境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知度，激发公众参与意识，协力推动环保工作，2021年6月4日，德宏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组织“两代表一委员”代表、各乡镇（农场）代表、师生代表、企业代表、群众代表现场参观陇川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让大家一窥环保设施真容。活动现场，陇川县人

民政府副县长甘朝良发表讲话，呼吁大家都成为环境保护的关注者，环境问题的监督者，生态文明的推动者，绿色生活的践行者。陇川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工作人员向公众详细介绍城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城市污水集中收集处理情况，各界代表亲眼见证了污水变成清水的全过程。代表们参观了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中控室、包装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亲身感受公司污染治理前后的变化。通过开展公众开放环保设施面向公众开放，让参与其中的代表零距离感受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通过实地体验和充分交流，对努力改善环境质量有了更深的了解，对污染防治、绿色生活有了更切实而深刻的体会，进一步激发公众关心环保、支持环保和参与环保的热情，为推动政府、企业、公众之间形成环境保护共建共享的良好局面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通过持续开展系列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全民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显著提升，齐抓共管的大生态环保格局构建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稳中向好持续改善。2020年我县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100%，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100%，重点污染源排放达标率为100%，空气环境质量优良率为95.6%，陇川县成为德宏州第一个省级“生态文明县”和“中国天然氧吧”。

“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宣传工作永远在路上，没有休止符，只有进行时。今后我们将不断创新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全面提升全社会生态环境保护

和生态文明建设意识，让广泛生态共识在生产生活各个领域落地生根，推动形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把建设美丽陇川转化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使每一个人都成为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践行者、推动者，汇聚生态环境保护共建共享的强大合力，让陇川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最后，再次对你提出的宝贵建议表示感谢。

德宏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

2021年6月5日

联系人及电话：杨菊发，18988220861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查室
